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0及109年度

地址：台中市梧棲區臺灣大道九段150號

電話：(04)2639-9666

§ 目 錄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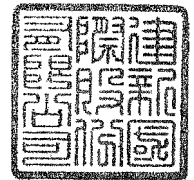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8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30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0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0~66		六~三一
(七) 關係人交易	66~67		三二
(八) 質抵押之資產	67		三三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7~69		三四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69		三五
(十二) 其 他	70		三六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0~71		三七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1		三七
3. 大陸投資資訊	71		三七
4. 主要股東資訊	71		三七
(十四) 部門資訊	71~73		三八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10 年度（自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 銀 海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22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之倉儲收入淨額 591,841 仟元，約佔總收入 24.17%，基於重要性及審計準則公報對收入認列預設為顯著風險，本會計師認為特定類別之倉儲收入認列是否正確對財務報表之影響實屬重大，故將特定類別之倉儲收入認列之正確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

本會計師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1. 針對此重要事項，瞭解及測試與特定類別之倉儲收入認列相關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針對前述特定類別之倉儲收入明細中，選取適當樣本檢視相關單據、外部佐證文件及測試收款情況，以確認收入認列之正確性。

其他事項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 乃 華

郭 乃 華



會計師 李 麗 鳳

李 麗 鳳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246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22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980,163	10	\$ 360,802	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	511,763	5	299,761	4
11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九、十及三三)	10,027	-	10,026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二四)	5,958	-	21,235	-
1150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附註十一)	45,193	-	26,427	1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附註十一及三二)	3	-	408	-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附註十一)	348,860	4	231,773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十一及三二)	3,339	-	7,230	-
1175	應收融資租賃款-流動(附註十二)	-	-	1,996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一)	438,029	5	380,175	5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十一及三二)	13,960	-	15,942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六)	102	-	5,706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八)	81,492	1	53,433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438,889</u>	<u>25</u>	<u>1,414,914</u>	<u>19</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9,857	-	9,857	-
15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九、十及三三)	148,286	2	177,300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四及三三)	2,952,737	30	2,190,604	30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五及三三)	2,553,661	26	2,463,907	33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十六及三三)	714,472	7	251,952	3
1805	商 譽	34,126	-	34,126	1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十七)	625,416	7	662,769	9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六)	52,097	1	86,837	1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十八)	121,796	1	42,303	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八)	112,721	1	41,799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7,325,169</u>	<u>75</u>	<u>5,961,454</u>	<u>81</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9,764,058</u>	<u>100</u>	<u>\$ 7,376,368</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九)	\$ 420,000	4	\$ 337,000	5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四)	1,922	-	4,856	-
2150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附註二十)	57,734	1	28,676	-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附註二十)	180,272	2	94,314	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一)	229,530	2	240,430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六)	58,399	1	30,161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五)	125,007	1	102,508	2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九)	285,068	3	516,567	7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7,266	-	3,783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365,198</u>	<u>14</u>	<u>1,358,295</u>	<u>19</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九)	3,694,217	38	2,264,485	3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六)	7,725	-	5,158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五)	1,268,422	13	1,099,968	15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二二)	24,363	-	25,052	-
2645	存入保證金	23,507	-	22,886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5,018,234</u>	<u>51</u>	<u>3,417,549</u>	<u>46</u>
2XXX	負債總計	<u>6,383,432</u>	<u>65</u>	<u>4,775,844</u>	<u>65</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三)					
3110	普通股股本	811,319	8	811,319	11
3200	資本公積	345,288	4	344,800	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97,502	2	175,305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268	-	2,268	-
3350	未分配盈餘	1,252,151	13	820,632	11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451,921	15	998,205	13
3400	其他權益	(2,237)	-	(2,268)	-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2,606,291	27	2,152,056	29
36XX	非控制權益	774,335	8	448,468	6
3XXX	權益總計	<u>3,380,626</u>	<u>35</u>	<u>2,600,524</u>	<u>35</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9,764,058</u>	<u>100</u>	<u>\$ 7,376,368</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銀海



經理人：陳彥銘



會計主管：陳秀寶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二四及三二)	\$ 2,448,575	100	\$ 1,903,29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二五)	(1,619,935)	(66)	(1,327,861)	(70)
5900	營業毛利	<u>828,640</u>	<u>34</u>	<u>575,429</u>	<u>30</u>
	營業費用(附註二五)				
6100	推銷費用	(173,539)	(7)	(153,910)	(8)
6200	管理費用	(131,837)	(6)	(119,746)	(6)
645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	<u>3,704</u>	<u>-</u>	<u>1,137</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01,672)	(13)	(272,519)	(14)
6900	營業淨利	<u>526,968</u>	<u>21</u>	<u>302,910</u>	<u>16</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 五及三二)				
7100	利息收入	852	-	1,940	-
7010	其他收入	67,457	3	59,747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42,351	14	29,764	2
7050	財務成本	(74,484)	(3)	(75,476)	(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336,176</u>	<u>14</u>	<u>15,975</u>	<u>1</u>
7900	稅前淨利	863,144	35	318,885	17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六)	(128,945)	(5)	(55,004)	(3)
8200	本年度淨利	<u>734,199</u>	<u>30</u>	<u>263,881</u>	<u>1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二 二)	(\$ 1,249)	-	\$ 62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31	-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六)	250	-	(12)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968)	-	50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733,231</u>	<u>30</u>	<u>\$ 263,931</u>	<u>14</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576,413	24	\$ 221,916	12
8620	非控制權益	<u>157,786</u>	<u>6</u>	<u>41,965</u>	<u>2</u>
8600		<u>\$ 734,199</u>	<u>30</u>	<u>\$ 263,881</u>	<u>14</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575,445	24	\$ 221,966	12
8720	非控制權益	<u>157,786</u>	<u>6</u>	<u>41,965</u>	<u>2</u>
8700		<u>\$ 733,231</u>	<u>30</u>	<u>\$ 263,931</u>	<u>14</u>
	每股盈餘(附註二七)				
9750	基 本	<u>\$ 7.10</u>		<u>\$ 2.73</u>	
9850	稀 釋	<u>\$ 7.09</u>		<u>\$ 2.7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銀海



經理人：陳彥銘



會計主管：陳秀寶



建新國建設有限公司 子公司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普 通 股 股 本					保 留 盈 餘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評 價 損 益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代 碼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A1	109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81,132	\$ 811,319	\$ 332,786	\$ 159,734	\$ 2,268	\$ 703,482	(\$ 2,268)	\$ 2,007,321	\$ 460,755	\$ 2,468,076	
M5	實 際 取 得 子 公 司 部 分 權 益	-	-	12,014	-	-	-	-	12,014	(12,014)	-	
B1	108 年 度 盈 餘 指 撥 及 分 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	-	-	15,571	-	(15,571)	-	-	-	-	
B5	本 公 司 股 東 現 金 股 利	-	-	-	-	-	(89,245)	-	(89,245)	-	(89,245)	
D1	109 年 度 淨 利	-	-	-	-	-	221,916	-	221,916	41,965	263,881	
D3	109 年 度 稅 後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	50	-	50	-	50	
D5	109 年 度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	221,966	-	221,966	41,965	263,931	
O1	非 控 制 權 益 減 少	-	-	-	-	-	-	-	-	(42,238)	(42,238)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81,132	811,319	344,800	175,305	2,268	820,632	(2,268)	2,152,056	448,468	2,600,524	
M7	對 子 公 司 所 有 權 權 益 變 動	-	-	134	-	-	-	-	134	(134)	-	
B1	109 年 度 盈 餘 指 撥 及 分 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	-	-	22,197	-	(22,197)	-	-	-	-	
B5	本 公 司 股 東 現 金 股 利	-	-	-	-	-	(121,698)	-	(121,698)	-	(121,698)	
C17	其 他 資 本 公 積 變 動	-	-	354	-	-	-	-	354	-	354	
D1	110 年 度 淨 利	-	-	-	-	-	576,413	-	576,413	157,786	734,199	
D3	110 年 度 稅 後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	(999)	31	(968)	-	(968)	
D5	110 年 度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	575,414	31	575,445	157,786	733,231	
O1	非 控 制 權 益 增 加	-	-	-	-	-	-	-	-	168,215	168,215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81,132	\$ 811,319	\$ 345,288	\$ 197,502	\$ 2,268	\$ 1,252,151	(\$ 2,237)	\$ 2,606,291	\$ 774,335	\$ 3,380,62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銀海



經理人：陳彥銘



會計主管：陳秀寶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863,144	\$ 318,885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30,914	435,326
A20200	攤銷費用	41,017	41,094
A2030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	(3,704)	(1,13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淨利益	(348,898)	(45,972)
A20900	財務成本	74,484	75,476
A21200	利息收入	(852)	(1,940)
A21300	股利收入	(15,590)	(5,343)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780	2,20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	15,277	11,752
A31130	應收票據	(18,546)	2,999
A31150	應收帳款	(109,880)	105,81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55,228)	(72,27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4,415)	7,330
A32125	合約負債	(2,934)	(3,327)
A32130	應付票據	29,058	(907)
A32150	應付帳款	85,958	(24,48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53,152	(84,75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483	(2,26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938)	(1,88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015,282	756,585
A33100	收取之利息	781	2,48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59,015)	(54,40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57,546)	(66,10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899,502</u>	<u>638,557</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退回股款	31	-
B000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減少)	29,013	(12,99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95,365)	(\$ 300,092)
B00200	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32,261	193,758
B02000	預付長期投資款減少	-	1,265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72,875)	(440,89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931	26,981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70,922)	9,208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2,064)	(10,330)
B05350	取得使用權資產	-	(30,890)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490,101)	-
B06000	應收融資租賃款減少	1,996	2,593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18,456)	(41,751)
B07600	收取其他股利	15,590	5,34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467,961</u>)	(<u>597,811</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83,000	207,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3,340,627	916,61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2,142,394)	(823,988)
C031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621	(239)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40,905)	(134,050)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121,698)	(89,245)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	(73,923)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184,145	49,000
C099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15,930)	(17,316)
C09900	行使歸入權	354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187,820</u>	<u>33,849</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619,361	74,59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60,802</u>	<u>286,207</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980,163</u>	<u>\$ 360,80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銀海



經理人：陳彥銘



會計主管：陳秀寶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創立於 78 年 4 月 25 日，主要營業項目為倉儲業務之經營、經營加油站供售汽、柴油、兼營便利商店業務、汽車貨運業、汽車貨櫃貨運業、貨櫃出租業、貨櫃集散站經營業、報關業及船舶裝卸業等。

本公司股票於 107 年 9 月 12 日在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

本公司及進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進安公司，為本公司持股 100%之子公司)為降低營業成本及提升經營績效，於 109 年 9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與進安公司之簡易合併案，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進安公司為消滅公司，合併基準日為 109 年 9 月 30 日。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1 年 3 月 9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16 之修正「2021 年 6 月 30 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該修正，將實務權宜作法之適用條件展延至 111 年 6 月 30 日以前到期之給付，實務權宜作法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二) 111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1)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4)

註 1：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之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4)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4：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企業合併」對「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併公司在與關聯企業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合併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該修正係釐清判斷負債是否分類為非流動時，應評估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是否具有遞延清償期限至報導期間後至少 12 個月之權利。若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具有該權利，無論合併公司是否預期將行使該權利，負債係分類為非流動。該修正並釐清，若合併公司須遵循特定條件始具有遞延清償負債之權利，合併公司必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遵循特定條件，即使貸款人係於較晚日期測試合併公司是否遵循該等條件亦然。

該修正規定，為負債分類之目的，前述清償係指移轉現金、其他經濟資源或合併公司之權益工具予交易對方致負債之消滅。惟若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合併公司之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且若該選擇權依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係單獨認列於權益，則前述條款並不影響負債之分類。

3.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該修正明訂合併公司應依重大之定義，決定應揭露之重大會計政策資訊。若會計政策資訊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以該等財務報表為基礎所作之決策，則該會計政策資訊係屬重大。該修正並釐清：

- 與不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會計政策資訊係屬不重大，合併公司無需揭露該等資訊。
- 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之性質而判斷相關會計政策資訊屬重大，即使金額不重大亦然。
- 並非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所有會計政策資訊皆屬重大。

此外，該修正並舉例說明若會計政策資訊係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且有下列情況時，該資訊可能屬重大：

- (1) 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改變會計政策，且該變動導致財務報表資訊之重大變動；
- (2) 合併公司自準則允許之選項中選擇其適用之會計政策；
- (3) 因缺乏特定準則之規定，合併公司依 IAS 8「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建立之會計政策；
- (4) 合併公司揭露其須運用重大判斷或假設所決定之相關會計政策；或
- (5) 涉及複雜之會計處理規定且財務報表使用者仰賴該等資訊方能了解該等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

4.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該修正明訂會計估計係指財務報表中受衡量不確定性影響之貨幣金額。合併公司於適用會計政策時，可能須以無法直接觀察而必須估計之貨幣金額衡量財務報表項目，故須使用衡量技術及輸入值建立會計估計以達此目的。衡量技術或輸入值之變動對會計估計之影響若非屬前期錯誤之更正，該等變動係屬會計估計變動。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三及附表五。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對被收購者具有現時所有權權益且清算時有權按比例享有被收購者淨資產之非控制權益，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其他非控制權益係以公允價值衡量。

因企業合併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衡量若尚未完成，資產負債表日係以暫定金額認列，並於衡量期間進行追溯調整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所取得有關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

(六)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一。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應收融資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應收融資租賃款及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181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

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三)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

(十四)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融資租賃下，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應支付之租賃誘因。租賃投資淨額係按應收租賃給付及未保證殘值兩者之現值總和加計原始直接成本衡量並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合併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及短期租賃之租賃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

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合併公司與出租人進行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直接相關之租金協商，調整 111 年 6 月 30 日以前到期之租金致使租金減少，該等協商並未重大變動其他租約條款。合併公司選擇採實務權宜作法處理符合前述條件之所有租賃合約之租金協商，不評估該協商是否為租賃修改，而係將租賃給付之減少於減讓事件或情況發生時認列於損益，並相對調減租賃負債。

(十五)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六)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計畫修正或縮減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我國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020	\$ 1,00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979,143</u>	<u>359,802</u>
	<u>\$ 980,163</u>	<u>\$ 360,802</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u>\$ 511,763</u>	<u>\$ 299,761</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權益工具投資</u>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u>\$ 9,857</u>	<u>\$ 9,857</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國內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並無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質押之情事。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國內投資		
備償戶	<u>\$ 10,027</u>	<u>\$ 10,026</u>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質押定期存款	\$ 133,540	\$ 144,226
備償戶	<u>14,746</u>	<u>33,074</u>
	<u>\$ 148,286</u>	<u>\$ 177,300</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三。

十、債務工具投資之信用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年12月31日

	<u>按攤銷後成本衡量</u>
總帳面金額	\$ 158,313
備抵損失	-
攤銷後成本	<u>\$ 158,313</u>

109年12月31日

	<u>按攤銷後成本衡量</u>
總帳面金額	\$ 187,326
備抵損失	-
攤銷後成本	<u>\$ 187,326</u>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各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違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現行信用風險評等機制及各信用等級債務工具投資之總帳面金額如下：

信用等級	定義	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基礎	預期信用損失率	110年12月31日 總帳面金額	109年12月31日 總帳面金額
正常	債務人之信用風險低，且有充分能力清償合約現金流量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0%	<u>\$ 158,313</u>	<u>\$ 187,326</u>

十一、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45,651	\$ 27,105
減：備抵損失	(455)	(270)
	<u>\$ 45,196</u>	<u>\$ 26,835</u>

(接次頁)

(承前頁)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353,535	\$ 243,892
減：備抵損失	(<u>1,336</u>)	(<u>4,889</u>)
	<u>\$ 352,199</u>	<u>\$ 239,003</u>
<u>其他應收款</u>		
代墊客戶款項	\$ 457,341	\$ 396,117
其 他	-	23,631
減：備抵損失	(<u>5,352</u>)	(<u>23,631</u>)
	<u>\$ 451,989</u>	<u>\$ 396,117</u>

其他應收款—代墊客戶款項係合併公司因報關業務服務特性需代墊客戶貨物進出口之相關稅費及屬居間代付性質之款項。

(一)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年初餘額	\$ 270	\$ 300
加(減)：本年度提列(迴轉)		
減損損失	<u>185</u>	(<u>30</u>)
年底餘額	<u>\$ 455</u>	<u>\$ 270</u>

(二)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勞務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30~90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合併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並透過每年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0年12月31日

	未逾期	1~60天	61~120天	121~180天	181天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	\$345,490	\$ 7,287	\$ 697	\$ 11	\$ 50	\$353,53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410)	(719)	(149)	(8)	(50)	(1,336)
攤銷後成本	\$345,080	\$ 6,568	\$ 548	\$ 3	\$ -	\$352,199

109年12月31日

	未逾期	1~60天	61~120天	121~180天	181天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	\$232,689	\$ 8,160	\$ 2,857	\$ 148	\$ 38	\$243,89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2,236)	(1,304)	(1,208)	(103)	(38)	(4,889)
攤銷後成本	\$230,453	\$ 6,856	\$ 1,649	\$ 45	\$ -	\$239,003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係按各帳齡區間之預期信用損失率計算，預期信用損失率為0.94%~100%。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4,889	\$ 14,453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3,316)	(9,557)
本年度實際沖銷	(237)	(7)
年底餘額	\$ 1,336	\$ 4,889

(三)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23,631	\$ 15,181
(減)加：本年度(迴轉)提 列減損損失	(573)	8,450
本年度實際沖銷	(17,706)	-
年底餘額	\$ 5,352	\$ 23,631

十二、應收融資租賃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未折現之租賃給付		
第1年	\$ -	\$ 2,021
減：未賺得融資收益	-	(25)
應收租賃給付	-	1,996
租賃投資淨額（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 -	\$ 1,996

合併公司於105年10月與景森興業公司簽訂出租挖土機之資本租賃合約，租期為105年10月1日起至110年9月30日止共計60個月，期滿繳清或租期未屆前付清到期租金，則租賃標的物即屬承租人所有，截至110年12月31日止該合約已期滿並繳清租金。

十三、子公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0年 12月31日	109年 12月31日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中科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中科公司)	倉儲業、租賃業及理貨包裝業等	64.60%	64.60%	1.2,3
	安順裝卸股份有限公司(安順公司)	倉儲業、理貨包裝業、國際貿易業及高港區船舶貨物裝卸承攬業等	85.44%	85.44%	1.2
	建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建通公司)	倉儲業、租賃業及理貨包裝業等	46.88%	48.50%	1.3
	新科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新科公司)	倉儲業、租賃業及理貨包裝業等	57.00%	-	1.4
安順裝卸股份有限公司(安順公司)	建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建通公司)	倉儲業、租賃業及理貨包裝業等	2.37%	2.45%	1.3
中科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中科公司)	新科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新科公司)	倉儲業、租賃業及理貨包裝業等	17.00%	-	1.4
建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建通公司)	建大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建大公司)	倉儲業及理貨包裝業等	100.00%	-	1.5

1. 係依該公司各期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為依據編製。
2. 為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3. 建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於110年11月現金增資100,000仟元，合併公司增加投資45,855仟元致綜合持股比例由50.95%下降至49.25%，並於110年12月完成變更登記。合併公司對建通公司之綜合持股比例為49.25%，因合併公司有權力指派及罷黜建通

公司董事會過半數之成員，具主導其攸關活動之實質能力，故將其列為子公司。

4. 合併公司之本公司於 110 年 6 月經董事會決議與中科公司共同設立新科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總投資金額為 50,000 仟元。本公司及中科公司均以 25,000 仟元各取得其 50% 股權，合計取得該公司 100% 股權，並已於 110 年 7 月完成設立登記。新科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於 110 年 12 月現金增資 450,000 仟元，合併公司增加投資 320,000 仟元致綜合持股比例由 100% 下降至 74%，並於 111 年 1 月完成變更登記。
5. 建通公司於 110 年 11 月經董事會決議設立建大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總投資金額 60,000 仟元取得該公司 100% 股權，並已於 110 年 12 月完成設立登記。
6. 為降低營業成本及提升經營績效，合併公司之本公司於 109 年 9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與進安公司之簡易合併案，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進安公司為消滅公司，合併基準日為 109 年 9 月 30 日。

(二)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子 公 司 名 稱	主要營業場所	非 控 制 權 益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中科公司	台 灣	35.40%	35.40%
安順公司	台 灣	14.56%	14.56%

子 公 司 名 稱	分 配 予 非 控 制 權 益 之 損 益		非 控 制 權 益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中科公司	\$ 136,845	\$ 42,667	\$ 346,130	\$ 225,202
安順公司	21,689	1,964	150,382	128,693
其 他	(748)	(2,666)	277,823	94,573
合 計	<u>\$ 157,786</u>	<u>\$ 41,965</u>	<u>\$ 774,335</u>	<u>\$ 448,468</u>

以下各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

編製：

中科公司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流動資產	\$ 553,449	\$ 335,774
非流動資產	1,134,866	719,148
流動負債	(250,964)	(137,702)
非流動負債	(459,582)	(281,056)
權益	<u>\$ 977,769</u>	<u>\$ 636,164</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631,639	\$ 410,962
中科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u>346,130</u>	<u>225,202</u>
	<u>\$ 977,769</u>	<u>\$ 636,164</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營業收入	<u>\$ 259,300</u>	<u>\$ 253,584</u>
本年度淨利	\$ 386,569	\$ 110,633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u>\$ 386,569</u>	<u>\$ 110,633</u>
淨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249,724	\$ 67,966
中科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u>136,845</u>	<u>42,667</u>
	<u>\$ 386,569</u>	<u>\$ 110,633</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249,724	\$ 67,966
中科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u>136,845</u>	<u>42,667</u>
	<u>\$ 386,569</u>	<u>\$ 110,633</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119,148	\$ 125,430
投資活動	(194,218)	(125,177)
籌資活動	<u>93,182</u>	<u>(46,830)</u>
淨現金流入(出)	<u>\$ 18,112</u>	<u>(\$ 46,577)</u>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中科公司	<u>\$ 15,930</u>	<u>\$ 17,316</u>

安順公司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243,236	\$ 104,980
非流動資產	2,403,913	2,105,555
流動負債	(280,396)	(419,931)
非流動負債	(1,333,560)	(906,429)
權益	<u>\$ 1,033,193</u>	<u>\$ 884,175</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882,811	\$ 755,482
安順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u>150,382</u>	<u>128,693</u>
	<u>\$ 1,033,193</u>	<u>\$ 884,175</u>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收入	<u>\$ 621,182</u>	<u>\$ 324,718</u>

本年度淨利	\$ 149,013	\$ 13,494
其他綜合損益	<u>-</u>	<u>-</u>
綜合損益總額	<u>\$ 149,013</u>	<u>\$ 13,494</u>

淨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27,324	\$ 11,530
安順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u>21,689</u>	<u>1,964</u>
	<u>\$ 149,013</u>	<u>\$ 13,494</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27,324	\$ 11,530
安順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u>21,689</u>	<u>1,964</u>
	<u>\$ 149,013</u>	<u>\$ 13,494</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266,699	\$ 91,754
投資活動	(493,401)	(248,480)
籌資活動	<u>332,506</u>	<u>157,423</u>
淨現金流入	<u>\$ 105,804</u>	<u>\$ 697</u>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成 本									
110年1月1日餘額	\$ 317,355	\$ 1,282,861	\$ 1,013,123	\$ 94,358	\$ 11,323	\$ 72,741	\$ 146,418	\$ 354,414	\$ 3,292,593
增 添	-	13,597	124,757	27,128	1,179	5,216	16,828	736,067	924,772
處 分	-	(1,090)	(160,975)	(16,451)	(3,508)	(24,526)	(6,234)	-	(212,784)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27,055	-	-	-	-	-	-	-	27,055
重 分 類	-	9,216	30,804	3,057	-	345	706	(9,216)	34,912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344,410	\$ 1,304,584	\$ 1,007,709	\$ 108,092	\$ 8,994	\$ 53,776	\$ 157,718	\$ 1,081,265	\$ 4,066,548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0年1月1日餘額	\$ -	\$ 526,809	\$ 425,210	\$ 26,850	\$ 8,837	\$ 45,689	\$ 68,594	\$ -	\$ 1,101,989
折舊費用	-	61,141	116,539	14,038	1,932	7,512	19,733	-	220,895
處 分	-	(1,090)	(160,974)	(12,741)	(3,508)	(24,526)	(6,234)	-	(209,073)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 586,860	\$ 380,775	\$ 28,147	\$ 7,261	\$ 28,675	\$ 82,093	\$ -	\$ 1,113,811
110年12月31日淨額	\$ 344,410	\$ 717,724	\$ 626,934	\$ 79,945	\$ 1,733	\$ 25,101	\$ 75,625	\$ 1,081,265	\$ 2,952,737
成 本									
109年1月1日餘額	\$ 284,376	\$ 1,299,327	\$ 1,026,266	\$ 74,045	\$ 11,605	\$ 105,488	\$ 149,022	\$ 131,974	\$ 3,082,103
增 添	11,075	26,465	82,753	40,507	351	-	17,116	331,222	509,489
處 分	-	(45,779)	(92,483)	(21,431)	(633)	(25,826)	(20,303)	-	(206,455)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21,904	2,591	-	-	-	-	-	-	24,495
重 分 類	-	257	(3,413)	1,237	-	(6,921)	583	(108,782)	(117,039)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317,355	\$ 1,282,861	\$ 1,013,123	\$ 94,358	\$ 11,323	\$ 72,741	\$ 146,418	\$ 354,414	\$ 3,292,593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9年1月1日餘額	\$ -	\$ 482,142	\$ 405,871	\$ 34,981	\$ 6,920	\$ 58,980	\$ 60,123	\$ -	\$ 1,049,017
折舊費用	-	68,460	111,515	13,300	2,483	12,735	21,257	-	229,750
處 分	-	(24,486)	(92,176)	(21,431)	(566)	(25,827)	(12,786)	-	(177,272)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	693	-	-	-	-	-	-	693
重 分 類	-	-	-	-	-	(199)	-	-	(199)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	\$ 526,809	\$ 425,210	\$ 26,850	\$ 8,837	\$ 45,689	\$ 68,594	\$ -	\$ 1,101,989
109年12月31日淨額	\$ 317,355	\$ 756,052	\$ 587,913	\$ 67,508	\$ 2,486	\$ 27,052	\$ 77,824	\$ 354,414	\$ 2,190,604

110及109年度並未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主建物	8 至 35 年
裝修工程等	1 至 15 年
機器設備	1 至 20 年
運輸設備	1 至 6 年
辦公設備	3 至 7 年
租賃改良	3 至 35 年
其他設備	1 至 10 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三。

十五、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土 地	\$ 1,304,195	\$ 1,194,802
建 築 物	1,231,293	1,253,590
機器設備	3,420	4,153
辦公設備	9,352	11,362
運輸設備	5,401	-
	<u>\$ 2,553,661</u>	<u>\$ 2,463,907</u>

	110年度	109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305,905</u>	<u>\$ 143,840</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114,315	\$ 111,509
建築物	97,956	89,894
機器設備	733	733
辦公設備	2,010	3,012
運輸設備	<u>1,137</u>	<u>-</u>
	<u>\$ 216,151</u>	<u>\$ 205,148</u>

(二) 租賃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125,007</u>	<u>\$ 102,508</u>
非流動	<u>\$ 1,268,422</u>	<u>\$ 1,099,968</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土地	1.38%~2.15%	1.38%~2.08%
建築物	1.31%~1.98%	1.31%~1.86%
機器設備	-	-
辦公設備	-	-
運輸設備	1.31%~1.63%	-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1. 合併公司承租若干土地做為廠房使用，租賃期間為 2~33 年。位於台中港自由貿易港區之土地租賃約定每年依前一年之「臺灣地區營造工程物價年總指數」調整租賃給付。位於台中港碼頭及台中工業園區之土地租賃約定每年依當年度之公告地價調整租賃給付。位於台北港及高雄港自由貿易港區之土地租賃約定於協議期間內，區段質、費率或計費方式有調整時，自調整日起調整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合併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或轉讓。

2.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於 99 年與台中港務局簽約，協議以港務局為起造人名義興建台中港 24、25 碼頭自貿港工程，請領建使照，存續期間 12 年 5 個月又 20 天，租約到期或本公司提前終止租約時，土地上所有建築物則無條件歸港務局所有，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該廠房之帳面價值為 120,677 仟元。
3. 合併公司之本公司於 104 年與台中港務局簽約，協議以港務局為起造人名義興建第 42、43 號碼頭興建廠房，並請領建使照，存續期間 20 年，租約到期或本公司提前終止租約時，土地上所有建築物則無條件歸港務局所有，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該廠房之帳面價值為 499,167 仟元。
4. 合併公司之中科公司於 95 年 9 月 1 日與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簽訂「倉儲物流中心營運契約書」(以下簡稱營運契約書)，依營運契約書規定，中科公司應將倉儲物流中心之建物及嗣後增改建之建物全部或一部分所有權預告登記於中部科學工業園區開發籌備處，且除經該籌備處同意外，不得為任何事實上之處分，包括但不限於租賃、轉讓或設定負擔予任何第三人或轉供第三人使用。營運期間 20 年，得優先續約 10 年，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該建物之帳面價值為 114,809 仟元，另合併公司之中科公司於中部科學工業園區興建倉儲物流中心二期增建工程，建物建設完畢後所有權為有償移轉予科技部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該建物之帳面價值為 428,538 仟元。
5. 110 年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嚴重影響市場經濟，合併公司之中科公司與交通部民用航空局進行土地及建築物租金協商，交通部民用航空局同意減免方式以國際貨運量為基準，減免額度為國際航廈「貨運量」與 108 年同一月份「國際貨運量」相較之減少幅度，減免期間自 110 年 4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於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認列前述租金減讓之影響數 6,078 仟元(帳列營業成本—租金支出減項)。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3,328</u>	<u>\$ 27,976</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44,233</u>	<u>\$ 162,026</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辦公設備及機器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六、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房屋及設備	合 計
<u>成 本</u>			
110年1月1日餘額	\$ 249,754	\$ 15,865	\$ 265,619
增 加	450,682	39,419	490,101
轉列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055)	-	(27,055)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673,381</u>	<u>\$ 55,284</u>	<u>\$ 728,665</u>
<u>累計折舊</u>			
110年1月1日餘額	\$ -	\$ 13,667	\$ 13,667
折舊費用	-	526	526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4,193</u>	<u>\$ 14,193</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673,381</u>	<u>\$ 41,091</u>	<u>\$ 714,472</u>
<u>成 本</u>			
109年1月1日餘額	\$ 271,658	\$ 18,456	\$ 290,114
轉列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904)	(2,591)	(24,495)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249,754</u>	<u>\$ 15,865</u>	<u>\$ 265,619</u>
<u>累計折舊</u>			
109年1月1日餘額	\$ -	\$ 13,932	\$ 13,932
轉列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93)	(693)
折舊費用	-	428	428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3,667</u>	<u>\$ 13,667</u>
109年12月31日淨額	<u>\$ 249,754</u>	<u>\$ 2,198</u>	<u>\$ 251,952</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設備 10至35年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分別座落於台中市龍井區、梧棲區及台北市中正區，110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為1,349,400仟元，該公允

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係由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參考鄰近地區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行情評估。

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三。

十七、其他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營 運 特 許 權	客 戶 關 係	合 計
<u>成 本</u>				
110年1月1日餘額	\$ 42,716	\$ 871,784	\$ 5,766	\$ 920,266
增 加	2,064	-	-	2,064
處 分	(1,027)	-	-	(1,027)
重 分 類	1,600	-	-	1,600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45,353</u>	<u>\$ 871,784</u>	<u>\$ 5,766</u>	<u>\$ 922,903</u>
<u>累計攤銷</u>				
110年1月1日餘額	\$ 7,606	\$ 248,738	\$ 1,153	\$ 257,497
攤銷費用	5,439	34,425	1,153	41,017
處 分	(1,027)	-	-	(1,027)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2,018</u>	<u>\$ 283,163</u>	<u>\$ 2,306</u>	<u>\$ 297,487</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33,335</u>	<u>\$ 588,621</u>	<u>\$ 3,460</u>	<u>\$ 625,416</u>
<u>成 本</u>				
109年1月1日餘額	\$ 32,686	\$ 863,100	\$ 5,766	\$ 901,552
增 加	10,132	198	-	10,330
處 分	(102)	-	-	(102)
重 分 類	-	8,486	-	8,486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42,716</u>	<u>\$ 871,784</u>	<u>\$ 5,766</u>	<u>\$ 920,266</u>
<u>累計攤銷</u>				
109年1月1日餘額	\$ 2,192	\$ 214,313	\$ -	\$ 216,505
攤銷費用	5,516	34,425	1,153	41,094
處 分	(102)	-	-	(102)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7,606</u>	<u>\$ 248,738</u>	<u>\$ 1,153</u>	<u>\$ 257,497</u>
109年12月31日淨額	<u>\$ 35,110</u>	<u>\$ 623,046</u>	<u>\$ 4,613</u>	<u>\$ 662,769</u>

合併公司中之安順公司於98年6月15日與交通部台中港務局簽訂「臺中港第104號碼頭岸肩暨後線土地合作興建密閉式煤炭倉儲設施租賃契約」，依約取得臺中港第104號碼頭部分土地興建營運權利，並於102年10月31日起正式營運。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該營運特許權帳面金額分別為588,621仟元及623,046仟元。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2至10年
營運特許權	25年
客戶關係	5年

十八、其他資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其他流動資產		
其他預付款	\$ 17,543	\$ 15,533
留抵稅額	7,585	19,269
進項稅額	56,339	18,590
暫付款	25	41
	<u>\$ 81,492</u>	<u>\$ 53,433</u>
<u>非流動</u>		
預付設備款	\$ 121,796	\$ 42,303
存出保證金	112,721	41,799
	<u>\$ 234,517</u>	<u>\$ 84,102</u>

十九、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u>\$ 420,000</u>	<u>\$ 337,000</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0.987%~1.33% 及 0.987%~1.89%。

(二) 長期借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附註三三）</u>		
台灣銀行等十三家行庫聯貸案(1)(2)(4)	\$ -	\$ 1,550,000
台灣銀行等七家行庫聯貸案(1)(2)(5)	1,700,000	-
銀行借款(2)	<u>1,035,168</u>	<u>740,320</u>
	<u>2,735,168</u>	<u>2,290,320</u>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3)	<u>1,244,117</u>	<u>490,732</u>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285,068)	(516,567)
長期借款	<u>\$ 3,694,217</u>	<u>\$ 2,264,485</u>

1. 銀行聯貸案係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中期營運資金與台灣銀行等數家金融機構簽訂之聯合授信合約。
2. 長期銀行擔保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自有土地、建築物及機器設備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三),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有效年利率分別為1.118%~1.797%及0.865%~1.80%。
3. 長期銀行無擔保借款之利率於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分別為0.002%~1.65%及0.93%~1.95%。
4. 該聯貸案係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中期營運資金於107年8月27日與臺灣銀行等十三家金融機構簽訂總額度1,900,000仟元之聯合授信合約。本公司已於110年8月提前清償該聯貸案之借款,其相關條款及截至109年12月31日止,已動用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利率	償還辦法
	授信額度	已動用金額	授信期間		
甲 項	\$ 1,400,000	\$ 1,190,000	自首次借款日 107年 8 月起算五年,不得循環動用。	參考利率(定期儲蓄金機動利率)加碼 0.66%	自 108 年 8 月起償還第 1 期款,嗣後每半年為 1 期,共分 9 期償還。
乙 項	500,000	360,000	自首次借款日 107年 8 月起算五年,得循環動用。	參考利率(定期儲蓄金機動利率)加碼 0.66%	於各次動用之到期日 1 次償還各該次動用之未清償本金餘額。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220,000)			
	<u>\$ 1,900,000</u>	<u>\$ 1,330,000</u>			

依約本公司於借款期間,需符合若干財務比率及標準(依本公司經會計師核閱之第 2 季合併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為準),本公司若不符合上述財務比率限制或其他之約定違約條款時,管理銀行有權依授信銀行團多數決議結果,得立即中止授信額度之動用及宣布已動用未清償之本金及利息等到期,並提出立即清償之請求等處理措施。

合併公司 109 年 12 月 31 日合併財務報告之上述比率符合借款合同之規定。

5. 該聯貸案係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中期營運資金於 110 年 8 月 4 日與臺灣銀行等七家金融機構簽訂總額度 1,800,000 仟元之聯合授信合約。其相關條款及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動用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利率	償還辦法
	授信額度	已動用金額	授信期間		
甲 項	\$ 600,000	\$ 600,000	自首次借款日 110 年 8 月起算五年，不得循環動用。	參考利率（定期儲蓄金機動利率）加碼 1.797%	自 112 年 8 月起償還第 1 期款，嗣後每半年為 1 期，共分 7 期償還。
丙 項	1,200,000	1,100,000	自首次借款日 110 年 8 月起算五年，得循環動用。	參考利率（定期儲蓄金機動利率）加碼 1.118%	於各次動用之到期日 1 次償還各該次動用之未清償本金餘額。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			
	<u>\$ 1,800,000</u>	<u>\$ 1,700,000</u>			

依約本公司於借款期間，需符合若干財務比率及標準（依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為準），本公司若不符合上述財務比率限制或其他之約定違約條款時，管理銀行有權依授信銀行團多數決議結果，得立即中止授信額度之動用及宣布已動用未清償之本金及利息等到期，並提出立即清償之請求等處理措施。

合併公司依約提供梧棲等區之土地、房屋及建築與機器設備作為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三三。

二十、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應付票據—非關係人</u>		
因營業而發生	\$ 54,071	\$ 22,204
非因營業而發生	<u>3,663</u>	<u>6,472</u>
	<u>\$ 57,734</u>	<u>\$ 28,676</u>
<u>應付帳款—非關係人</u>		
因營業而發生	<u>\$ 180,272</u>	<u>\$ 94,314</u>

二一、其他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02,122	\$ 86,182
應付董監酬勞	12,453	6,641
應付員工酬勞	12,453	3,946
應付設備款	17,458	81,659
其他	85,044	62,002
	<u>\$ 229,530</u>	<u>\$ 240,430</u>

二二、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中科公司、安順公司、建通公司、新科公司及建大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6%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5,818	\$ 63,58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1,455)	(38,533)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24,363</u>	<u>\$ 25,052</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110年1月1日餘額	<u>\$ 63,585</u>	<u>(\$ 38,533)</u>	<u>\$ 25,052</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52	-	352
利息費用（收入）	<u>317</u>	<u>(198)</u>	<u>119</u>
認列於損（益）	<u>669</u>	<u>(198)</u>	<u>471</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519)	(519)
精算損失（利益）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1,565	-	1,565
—經驗調整	<u>203</u>	<u>-</u>	<u>203</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768</u>	<u>(519)</u>	<u>1,249</u>
雇主提撥	<u>-</u>	<u>(2,409)</u>	<u>(2,409)</u>
福利支付	<u>(204)</u>	<u>204</u>	<u>-</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65,818</u>	<u>(\$ 41,455)</u>	<u>\$ 24,363</u>
109年1月1日餘額	<u>\$ 66,771</u>	<u>(\$ 39,775)</u>	<u>\$ 26,996</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76	-	376
利息費用（收入）	<u>494</u>	<u>(301)</u>	<u>193</u>
認列於損（益）	<u>870</u>	<u>(301)</u>	<u>569</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1,325)	(1,325)
精算損失（利益）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52	-	52
—財務假設變動	1,729	-	1,729
—經驗調整	<u>(518)</u>	<u>-</u>	<u>(518)</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263</u>	<u>(1,325)</u>	<u>(62)</u>
雇主提撥	<u>-</u>	<u>(2,451)</u>	<u>(2,451)</u>
福利支付	<u>(5,319)</u>	<u>5,319</u>	<u>-</u>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63,585</u>	<u>(\$ 38,533)</u>	<u>\$ 25,052</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成本	\$ 314	\$ 365
推銷費用	99	130
管理費用	58	74
	<u>\$ 471</u>	<u>\$ 569</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0.500%	0.5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1.500%	1.5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u>1,692</u>)	(\$ <u>1,729</u>)
減少 0.25%	<u>\$ 1,755</u>	<u>\$ 1,797</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1,707</u>	<u>\$ 1,747</u>
減少 0.25%	(<u>\$ 1,654</u>)	(<u>\$ 1,691</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2,388</u>	<u>\$ 2,425</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0.4年	11.1年

二三、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200,000</u>	<u>200,000</u>
額定股本	<u>\$ 2,000,000</u>	<u>\$ 2,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81,132</u>	<u>81,132</u>
已發行股本	<u>\$ 811,319</u>	<u>\$ 811,319</u>

(二) 資本公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1)</u>		
股票發行溢價	\$ 260,441	\$ 260,441
員工認股權股票發行溢價	387	387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 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12,014	12,014
合併溢額	62,010	62,010
已失效認股權	1,770	1,770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處分資產增益	8,178	8,178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 動數(註2)	134	-
行使歸入權	<u>354</u>	<u>-</u>
	<u>\$ 345,288</u>	<u>\$ 344,800</u>

註1：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註2：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五之(七)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為求永續經營並創造競爭利基，近年來已加速多角化經營之腳步，經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對現金流入之需求，股東紅利之分配，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二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 0.1 元則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於 110 年 7 月 21 日及 109 年 6 月 16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9 及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22,197</u>	<u>\$ 15,571</u>
特別盈餘公積	<u>\$ -</u>	<u>\$ -</u>
現金股利	<u>\$ 121,698</u>	<u>\$ 89,245</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u>\$ 1.5</u>	<u>\$ 1.1</u>

本公司 111 年 3 月 9 日董事會擬議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0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57,541</u>
特別盈餘公積	<u>(\$ 31)</u>
現金股利	<u>\$ 245,649</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u>\$ 2.8</u>

有關 110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1 年 5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非控制權益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448,468	\$ 460,755
本年度淨利	157,786	41,965
支付之股利	(15,930)	(17,316)
建通子公司現金增資所增加 之非控制權益 (附註二八)	54,145	49,000
新科子公司現金增資所增加 之非控制權益 (附註二八)	130,000	-
處分子公司部分權益(附註二 八)	-	(85,959)
非控制權益未按持股比例增 資子公司 (附註二八)	(<u>134</u>)	<u>23</u>
年底餘額	<u>\$ 774,335</u>	<u>\$ 448,468</u>

二四、收 入

	110年度	109年度
裝卸收入	\$ 1,267,975	\$ 822,313
倉儲收入	591,841	579,857
運輸收入	339,301	270,102
報關收入	<u>249,458</u>	<u>231,018</u>
	<u>\$ 2,448,575</u>	<u>\$ 1,903,290</u>

合約餘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合約資產	<u>\$ 5,958</u>	<u>\$ 21,235</u>	<u>\$ 32,987</u>
合約負債			
倉儲收入	<u>\$ 1,922</u>	<u>\$ 4,856</u>	<u>\$ 8,183</u>

二五、本年度淨利

(一) 利息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存款	\$ 152	\$ 1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49	525
其他	251	1,280
	<u>\$ 852</u>	<u>\$ 1,940</u>

(二)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租金收入	\$ 15,795	\$ 10,428
股利收入	15,590	5,343
補助收入	4,331	6,853
賠償收入	21,091	3,240
什項收入	10,650	33,883
	<u>\$ 67,457</u>	<u>\$ 59,747</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 780)	(\$ 2,20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348,898	45,972
淨外幣兌換損失	(1,140)	(5,296)
其他	(4,627)	(8,710)
	<u>\$ 342,351</u>	<u>\$ 29,764</u>

(四) 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59,080	\$ 54,849
租賃負債之利息	25,953	24,422
其他財務成本	84	-
減：列入符合要件資產成本之金額	(10,633)	(3,795)
	<u>\$ 74,484</u>	<u>\$ 75,476</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10,633	\$ 3,795
利息資本化利率	1.11%~1.62%	1.78%~1.86%

(五) 折舊及攤銷

	110年度	109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20,895	\$ 229,750
投資性不動產	526	428
使用權資產	216,151	205,148
無形資產	41,017	41,094
減：列入符合要件資產成本 之金額	(6,658)	-
合 計	<u>\$ 471,931</u>	<u>\$ 476,420</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13,449	\$ 411,543
營業費用	<u>17,465</u>	<u>23,783</u>
	<u>\$ 430,914</u>	<u>\$ 435,326</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4,561	\$ 35,363
營業費用	<u>6,456</u>	<u>5,731</u>
	<u>\$ 41,017</u>	<u>\$ 41,094</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9,438	\$ 20,067
確定福利計畫 (附註二二)	<u>471</u>	<u>569</u>
	19,909	20,636
其他員工福利	<u>511,403</u>	<u>438,937</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531,312</u>	<u>\$ 459,573</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34,514	\$ 286,743
營業費用	<u>196,798</u>	<u>172,830</u>
	<u>\$ 531,312</u>	<u>\$ 459,573</u>

(七)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1%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10 及 109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11 年 3 月 9 日及 110 年 3 月 16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員工酬勞	1%	1%
董監事酬勞	1%	1%

金 額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6,411		\$ 2,598	
董監事酬勞	6,411		2,59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9 及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9 及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六、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82,259	\$ 54,424
未分配盈餘加徵	1,201	3,483
以前年度之調整	<u>7,928</u>	<u>(2,103)</u>
	91,388	55,804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37,557</u>	<u>(800)</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28,945</u>	<u>\$ 55,004</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	<u>\$ 863,144</u>	<u>\$ 318,885</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248,405	\$ 63,777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應予 調減之項目	(98,610)	1,827
免稅所得	(52,809)	(11,829)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22,830	
未分配盈餘加徵	1,201	3,483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7,928	(2,103)
其他	-	(15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28,945</u>	<u>\$ 55,004</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0年度	109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		
— 確定福利計劃再衡量數	\$ 250	(\$ 1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 250</u>	<u>(\$ 12)</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102</u>	<u>\$ 5,706</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58,399</u>	<u>\$ 30,161</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0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合併取得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	\$ 557	(\$ 513)	\$ -	\$ -	\$ 44
確定福利退休 計畫	3,918	(387)	250	-	3,781
虧損扣抵	50,629	(36,817)	-	-	13,812
未實現兌換損失	40	(40)	-	-	-
其他	31,693	2,767	-	-	34,460
	<u>\$ 86,837</u>	<u>(\$ 34,990)</u>	<u>\$ 250</u>	<u>\$ -</u>	<u>\$ 52,097</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8	\$ -	\$ -	\$ 8
未實現金融資產 評價利益	-	-	-	-	-
其他	5,158	2,559	-	-	7,717
	<u>\$ 5,158</u>	<u>\$ 2,567</u>	<u>\$ -</u>	<u>\$ -</u>	<u>\$ 7,725</u>

109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合併取得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	\$ 2,301	(\$ 1,744)	\$ -	\$ -	\$ 557
確定福利退休 計畫	4,306	(376)	(12)	-	3,918
虧損扣抵	54,760	(4,131)	-	-	50,629
未實現兌換損失	44	(4)	-	-	40
其他	23,871	7,822	-	-	31,693
	<u>\$ 85,282</u>	<u>\$ 1,567</u>	<u>(\$ 12)</u>	<u>\$ -</u>	<u>\$ 86,837</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1	(\$ 21)	\$ -	\$ -	\$ -
未實現金融資產 評價利益	2,341	(2,341)	-	-	-
其他	2,029	3,129	-	-	5,158
	<u>\$ 4,391</u>	<u>\$ 767</u>	<u>\$ -</u>	<u>\$ -</u>	<u>\$ 5,158</u>

(五)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u>尚未扣抵餘額</u>	<u>最後扣抵年度</u>
\$ 20,446	116
39,444	118
7,096	119
<u>2,072</u>	120
<u>\$ 69,058</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合併公司之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8 年度。

合併公司之中科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8 年度。

合併公司之安順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8 年度。

合併公司之建通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8 年度。

二七、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u>\$ 7.10</u>	<u>\$ 2.73</u>
稀釋每股盈餘	<u>\$ 7.09</u>	<u>\$ 2.73</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 576,413</u>	<u>\$ 221,916</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576,413</u>	<u>\$ 221,916</u>

<u>股 數</u>	單位：仟股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81,132	81,13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136</u>	<u>110</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81,268</u>	<u>81,242</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八、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合併公司之本公司於 109 年 1 月 9 日向非控制權益取得進安公司股權，致持股比例由 79% 上升為 100%。

合併公司之本公司於 109 年 7 月 15 日向非控制權益取得中科公司部分股權，致持股比例由 55.60% 上升為 64.60%。

合併公司於 109 年 12 月 2 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建通子公司現金增資股權，致綜合持股比例由 50.90% 上升為 50.95%。

合併公司於 110 年 11 月 19 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建通子公司現金增資股權，致綜合持股比例由 50.95% 下降為 49.25%。

合併公司於 110 年 12 月 9 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新科子公司現金增資股權，致綜合持股比例由 100% 下降為 74.00%。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合併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合併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110年度	109年度
給付之現金對價	\$ -	(\$ 73,923)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 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出非控制 權益之金額	<u>134</u>	<u>85,937</u>
權益交易差額	<u>\$ 134</u>	<u>\$ 12,014</u>
<u>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u>		
資本公積－實際取得子公司 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 12,014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 權權益變動數	<u>134</u>	<u>-</u>
	<u>\$ 134</u>	<u>\$ 12,014</u>

二九、非現金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於 110 及 109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 (一) 合併公司於 110 年度取得公允價值合計 924,772 仟元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應付款項共計減少 64,201 仟元，利息及折舊資本化增加 16,098 仟元，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共 972,875 仟元（參閱附註十四）。
- (二) 合併公司於 109 年度取得公允價值合計 509,489 仟元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應付款項共計增加 65,347 仟元及利息資本化增加 3,243 仟元，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共計 440,899 仟元（參閱附註十四）。

三十、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與成長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並定期審核，依業務發展策略及營運需求做整體性規劃，以決定合併公司適當之資本結構。

三一、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金額相當，其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0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股票	\$ 511,763	\$ -	\$ -	\$ 511,763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u> <u>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u> <u>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				
股票	\$ -	\$ -	\$ 9,857	\$ 9,857

109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股票	\$ 299,761	\$ -	\$ -	\$ 299,761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u> <u>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u> <u>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				
股票	\$ -	\$ -	\$ 9,857	\$ 9,857

110及109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3.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0及109年度並未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相關損益。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係參考被投資公司當期財務報表之淨值及採用市場法估算公允價值，其判定係參考同類型公司評價及被投資公司營運情形估算。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511,763	\$ 299,76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2,100,581	1,253,87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9,857	9,857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註2）	4,890,328	3,504,358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融資租賃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借款及租賃負債。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資金運用，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利率變動風險以及其他價格風險。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係於台灣境內從事倉儲、報關、運輸、船舶裝卸等業務，僅持有少量外幣，且未從事各種衍生金融工具之營運活動，故合併公司外幣匯率變動產生之風險並不大。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六。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浮動利率之借款，利率波動將會影響未來之現金流量，但不會影響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137,456	\$ 547,128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4,399,285	3,118,052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百個基點(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一百個基點(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110及109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43,993仟元及31,181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浮動利率計息之銀行借款產生之利率變動部位風險。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賺取股利收入為主，合併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且定期評估市場價格風險之影響，俾使風險降至最低。

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風險進行。

若權益工具價格上漲／下跌 5%，合併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之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增加／減少 25,588 仟元及 14,988 仟元。110 及 109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降而增加／減少 493 仟元及 493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 (1)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而可能需支付之最大金額，不考量發生的可能性。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與政府機構或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對授信額度之決定及授信核准訂有管理控制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覆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另因流動資金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獲利穩定，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之資金需求，因此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不大。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2,203,773仟元及1,038,500仟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10年12月31日

	有效利率	短於1年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1.36%	\$ 425,712	\$ -	\$ -	\$ -	\$ 425,712
租賃負債	1.82%	151,142	149,991	390,873	909,755	1,601,761
應付票據	-	57,734	-	-	-	57,734
應付帳款	-	180,272	-	-	-	180,272
其他應付款	-	229,530	-	-	-	229,530
長期借款	1.41%	289,092	404,013	1,411,893	1,930,460	4,035,458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20年以上
租賃負債	<u>\$ 151,142</u>	<u>\$ 540,864</u>	<u>\$ 458,469</u>	<u>\$ 276,158</u>	<u>\$ 123,582</u>	<u>\$ 51,546</u>

109年12月31日

	有效利率	短於1年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1.81%	\$ 343,100	\$ -	\$ -	\$ -	\$ 343,100
租賃負債	1.81%	137,788	137,374	373,688	907,278	1,556,128
應付票據	-	28,676	-	-	-	28,676
應付帳款	-	94,314	-	-	-	94,314
其他應付款	-	240,430	-	-	-	240,430
長期借款	1.80%	525,883	631,624	1,470,123	203,573	2,831,203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20年以上
租賃負債	\$ 137,788	\$ 511,062	\$ 448,589	\$ 299,383	\$ 103,039	\$ 56,267

三二、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東和鋼鐵）	主要管理階層
豐興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豐興鋼鐵）	主要管理階層
建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建懋）	主要管理階層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收入	主要管理階層		
	豐興鋼鐵	\$ 87,396	\$ 101,999
	東和鋼鐵	<u>27,324</u>	<u>13,177</u>
		<u>\$ 114,720</u>	<u>\$ 115,176</u>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依雙方議定，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尚無重大差異。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主要管理階層		
	東和鋼鐵	\$ <u>3</u>	\$ <u>408</u>
應收帳款	主要管理階層		
	豐興鋼鐵	\$ 1,808	\$ 5,574
	東和鋼鐵	<u>1,531</u>	<u>1,656</u>
		<u>\$ 3,339</u>	<u>\$ 7,230</u>
其他應收款	主要管理階層		
	豐興鋼鐵	\$ 3	\$ 12
	東和鋼鐵	<u>13,957</u>	<u>15,930</u>
		<u>\$ 13,960</u>	<u>\$ 15,942</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0及109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四) 承租協議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費用	主要管理階層 建懋	<u>\$ 1,029</u>	<u>\$ 1,029</u>

(五)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4,756	\$ 26,372
退職後福利	<u>359</u>	<u>336</u>
	<u>\$ 35,115</u>	<u>\$ 26,708</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三、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各銀行借款之擔保品及履約保證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備償戶	\$ 10,027	\$ 10,02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質押定期存款	133,540	144,226
備償戶	14,746	33,074
土地	318,085	235,195
房屋及建築—淨額	383,334	379,521
機器設備—淨額	136,134	147,645
投資性不動產	224,379	247,220
使用權資產	<u>903,417</u>	<u>728,179</u>
	<u>\$ 2,123,662</u>	<u>\$ 1,925,086</u>

三四、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 (一) 合併公司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為業務及融資往來而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分別約為 61,894 仟元及 58,770 仟元。

(二) 合併公司於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因業務需求透過銀行開立之保證關稅、貨物稅保證、租地保證及購買油品保證金額分別為 133,539 仟元及 144,226 仟元。

(三) 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1,902,951</u>	<u>\$1,076,308</u>

(四) 合併公司中之中科公司於 95 年 9 月 1 日與中部科學工業園區開發籌備處（以下稱籌備處）簽訂「中部科學工業園區倉儲物流中心營運契約書」。興建期間係自開工日起算 2 年完成倉儲物流中心興建，於取得籌備處營利事業登記證明並報經核准後為營運開始日，營運期間為 20 年。依約評估為績效良好時，得於第 17 年檢附歷年評估報告及未來投資計畫書等，向籌備處申請繼續訂約一次，其期間以 10 年為限。中科公司於簽約時提供 5,000 仟元之履約保證金，並得經營倉儲、運輸等業務。中科公司應將倉儲物流中心之建物及嗣後增改建之建物全部或一部分所有權預告登記於中部科學工業園區開發籌備處，且除經該籌備處同意外，不得為任何事實上之處分，包括但不限於租賃、轉讓或設定負擔予任何第三人或轉供第三人使用。簽訂土地租賃契約書之日起，中科公司應依「科學工業園區管理費徵收辦法」、「科學工業園區污水處理及污水下水道使用管理辦法」或其他法令規定，按期支付管理費、污水下水道使用費用、「科學園區通關服務 e 網通」儲運作業建置費及其他費用予籌備處。嗣後契約期限屆滿營運資產之移轉，中科公司應於契約期限屆滿前 18 個月提出資產移轉計劃，並於契約期限屆滿前 6 個月完成移轉契約之簽訂。於契約年限屆滿時，移轉所有營運資產。若於興建期或營運期屆滿前終止契約，依雙方合意指定之鑑價機構進行資產檢查並作出鑑價報告始可移轉。

(五) 承上，中科公司增建第二期儲運大樓之建築物是否為有償移轉案，經與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以下稱中科管理局）多次協商未果，終於 106 年 6 月 8 日向中華民國仲裁協會聲請仲裁（106

仲聲議字第 52 號) 後經仲裁庭作成仲裁判斷書，裁定為有償移轉，主文：「相對人就聲請人依中部科學園區倉儲物流中心營運契約所興建第二期儲運大樓【(106)中科(中)建字第 0004 號建造執照】移轉予相對人時，相對人應依附件一即本仲裁庭對於「非必要之點」之認定，計算第二期儲運大樓於移轉時之剩餘價值，並給付予聲請人」，其中，附件一內容為：「1.聲請人完成興建第二期儲運大樓後，應提出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供相對人審閱；兩造應確認第二期儲運大樓之工程造價，並以新台幣 5.7 億元為工程造價之上限。2.系爭契約於辦理第二期儲運大樓移轉時，兩造應依民國 106 年行政院頒行之「財務分類標準」所規定最低使用年限，並依「定率遞減法折舊」計算第二期儲運大樓於移轉時之剩餘價值」。

- (六) 合併公司中之安順公司於 104 年 5 月簽訂台中港 104 號碼頭自動卸煤機裝卸作業承攬書，承攬台塑公司煤船進入台中港 104 號碼頭後之卸船作業及相關業務，為擔保履行承攬書各項條款，安順公司開具保證票據之金額為 1,000 仟元。

三五、重大之期後事項

- (一) 合併公司之本公司於 110 年 11 月 9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6,6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0 年 12 月 24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00377427 號函申報生效，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42.5 元，預計募集金額為新台幣 280,500 仟元，現金增資認股基準日 111 年 2 月 13 日，其他未盡事宜或以上日期或期限如因法令或客觀環境而需變更，由董事長全權處理。
- (二) 合併公司之本公司於 110 年 11 月 9 日董事會決議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每張債券發行面額為新台幣 10 萬元整，發行張數為 7,000 張，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 700,000 仟元，發行期間三年，票面利率為 0%，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0 年 12 月 24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003774271 號函申報生效。

三六、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u>外幣資產</u>	<u>外</u>	<u>幣</u>	<u>匯</u>	<u>率</u>	<u>帳面金額</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3,234	27.75 (美元：新台幣)		\$ 89,736

109年12月31日

<u>外幣資產</u>	<u>外</u>	<u>幣</u>	<u>匯</u>	<u>率</u>	<u>帳面金額</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752	28.38 (美元：新台幣)		\$ 21,342

合併公司於110及109年度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140)仟元及(5,296)仟元。

三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附表四)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六)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七)

三八、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主要係依據各產業之財務資訊。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依主要營運業務可劃分如下：

1. 倉儲部門：儲放經海關核准供存儲之保稅貨物、已完稅待運送之進出口貨物及出租予廠商存放其貨物之用。

2. 報關部門：代辦一般進出口報關、托運業務及提供關務法令諮詢服務為主。

3. 運輸部門：內陸貨物運輸，包括貨櫃貨物、平板貨物、一般雜貨和傾卸車貨物之運輸業務。

4. 船舶裝卸部門：負責國內、外廠商及船運公司之散雜貨裝卸。

(二)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本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門收入與營運成果	110年度						合計
	報關部門	運輸部門	倉儲部門	裝卸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沖銷	
來自合併公司以外客戶之銷貨收入	\$ 249,458	\$ 339,301	\$ 591,841	\$ 1,267,975	\$ -	\$ -	\$ 2,448,575
來自合併公司內部之銷貨收入	9	7,527	717	14,629	-	(22,882)	-
來自合併公司以外客戶之其他收入	6,659	7,548	21,129	9,595	11,699	(6,878)	49,752
收入合計	<u>\$ 256,126</u>	<u>\$ 354,376</u>	<u>\$ 613,687</u>	<u>\$ 1,292,199</u>	<u>\$ 11,699</u>	<u>(\$ 29,760)</u>	<u>\$ 2,498,327</u>
部門利益	\$ 79,592	\$ 47,186	\$ 133,012	\$ 319,656	\$ 61,921	\$ -	\$ 641,367
利息收入							852
合併公司一般其他收入							349,454
董監事酬勞							(12,453)
財務成本							(74,484)
合併公司一般支出及損失							(41,592)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863,144</u>

部門收入與營運成果	109年度						合計
	報關部門	運輸部門	倉儲部門	裝卸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沖銷	
來自合併公司以外客戶之銷貨收入	\$ 231,018	\$ 270,102	\$ 579,857	\$ 822,313	\$ -	\$ -	\$ 1,903,290
來自合併公司內部之銷貨收入	-	7,613	439	15,235	-	(23,287)	-
來自合併公司以外客戶之其他收入	3,927	7,549	7,867	33,002	9,554	(2,152)	59,747
收入合計	<u>\$ 234,945</u>	<u>\$ 285,264</u>	<u>\$ 588,163</u>	<u>\$ 870,550</u>	<u>\$ 9,554</u>	<u>(\$ 25,439)</u>	<u>\$ 1,963,037</u>
部門利益	\$ 65,550	\$ 43,420	\$ 144,787	\$ 99,073	\$ 6,517	\$ -	\$ 359,347
利息收入							1,940
合併公司一般其他收入							50,119
董監事酬勞							(6,441)
財務成本							(75,476)
合併公司一般支出及損失							(10,604)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318,885</u>

部門損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董事酬勞、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利息收入、處分固定資產損益、處分投資損益、兌換損益、金融商品評價損益、利息費用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限額(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 證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 保證金額佔 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 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0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安順裝卸股份有限公司	(2)	\$2,606,291	\$1,848,834	\$1,697,641	\$ 951,460	不適用	65.14	\$3,909,437	Y	N	N	
	"	中科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	2,606,291	169,750	-	-	不適用	-	3,909,437	Y	N	N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 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 7 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 以上之公司間。
- (5)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6)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3：依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規定，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150% 為限 (2,606,291 仟元 x150%=3,909,437 仟元)；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為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100% 為限 (2,606,291 仟元 x100%=2,606,291 仟元)。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市價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山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總經理為該公司之董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82,831	\$ 57,773	-	\$ 57,773	
	大園汽電共生股份有限公司	無	"	56,183	1,787	-	1,787	
	國揚裝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監察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85,750	\$ 3,857	14.29	\$ 3,857	
	世紀重工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	600,000	6,000	10	6,000	
					\$ 9,857		\$ 9,857	
中科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	\$ 9,600	-	\$ 9,600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	"	200,000	8,860	-	8,860	
	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	80,000	5,488	-	5,488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	"	200,000	5,860	-	5,860	
	新光合成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	"	1,000,000	20,200	-	20,200	
	樂士股份有限公司	"	"	336,000	8,014	-	8,014	
	正隆股份有限公司	"	"	963,000	33,994	-	33,994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	"	600,000	21,210	-	21,210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	1,019,740	68,424	-	68,424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中科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100,000	\$ 14,250	-	\$ 14,250	
	山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	"	455,000	16,608	-	16,608	
	台灣航業股份有限公司	"	"	6,000,000	222,900	-	222,900	
	福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8,000	313	-	313	
	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	172,000	3,939	-	3,939	
	大園汽電共生股份有限公司	"	"	394,450	12,543	-	12,543	
					\$ 452,203		\$ 452,203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買		入賣		出		權益法認列或評價產生之影響數	期		未
					股	金	股	金	股	售	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	
中科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航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無	8,451,000	\$ 159,652	1,643,000	\$ 30,199	4,094,000	(\$ 248,892)	(\$ 77,008)	\$ 171,884	\$ 110,057	6,000,000	\$ 222,900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轉投資事業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建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興建倉儲建築物	110/6/23	\$ 1,521,065	\$ 339,197	註 1	非關係人	-	-	-	\$ -	不適用	興建倉儲建築物，以配合未來營運發展之需求	無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中正區新生南路 1 段 50 號 12 樓及地下 1 層平面式停車位	110/8/18	242,500	242,500	吉富中華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	-	-	-	參考專業估價事務所之估價金額	考量長期營運及未來業務擴充需求	無
中科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中正區新生南路 1 段 50 號 12 樓及地下 1 層平面式停車位	110/8/18	242,500	242,500	吉富中華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	-	-	-	參考專業估價事務所之估價金額	考量長期營運及未來業務擴充需求	無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龍井區忠和段 1063、1064 及 1065 地號 3 筆土地	110/10/19	196,900	-	紀歐淑貞	非關係人	-	-	-	-	參考專業估價事務所之估價金額	考量長期營運及未來業務擴充需求	無

註 1：建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興建倉儲建築物交易對象為山發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咏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環台水泥製品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福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源祥測量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股數外，餘
係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收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股數	比率 %	帳面金額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中科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倉儲業、租賃業及理貨包裝業等	\$ 229,908	\$ 229,908	19,380,000	64.60	\$ 631,639	\$ 386,569	\$ 249,724	子公司
"	安順裝卸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倉儲業、理貨包裝業、國際貿易業及商港區船舶貨物裝卸承攬業等	942,445	942,445	76,900,394	85.44	882,811	149,013	127,324	"
"	建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倉儲業、租賃業及理貨包裝業等	140,650	97,000	14,065,000	46.88	137,215	(1,445)	(697)	"
"	新科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倉儲業、租賃業及理貨包裝業等	285,000	-	28,500,000	57.00	284,863	(240)	(129)	"
安順裝卸股份有限公司	建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倉儲業、租賃業及理貨包裝業等	7,105	4,900	710,500	2.37	6,931	(1,445)	(35)	"
中科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新科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倉儲業、租賃業及理貨包裝業等	85,000	-	8,500,000	17.00	84,959	(240)	(77)	"
建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建大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倉儲業及理貨包裝業等	60,000	-	6,000,000	100.00	59,973	(27)	(27)	"

註 1：編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各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投資公司帳列之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淨值已全數沖銷。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安順裝卸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 7,870	與一般非關係人並無重大異常	-
		"	"	應收帳款	1,744		-
		"	"	營業收入	22,693		-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 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8,203,800	10.11%
豐興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8,203,800	10.11%
陳 彥 銘	6,612,931	8.15%
建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287,342	7.74%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5%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